

臺東縣卑南鄉利嘉國民小學衛生委員會組織要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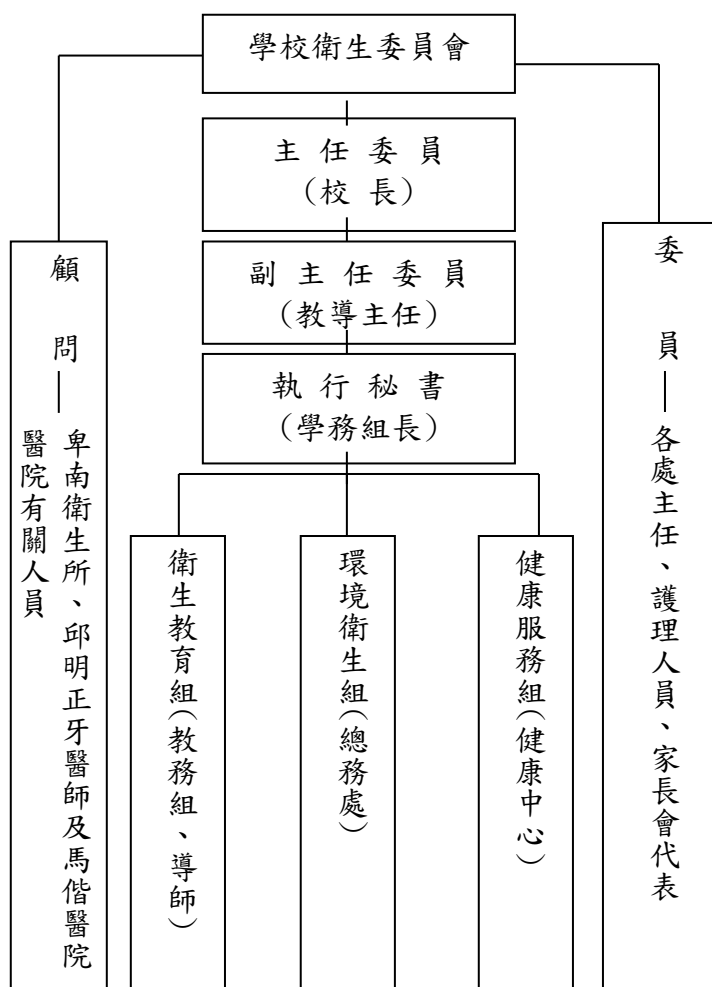
96年9月5日訂定

105年8月31日修訂

一、依據：「學校衛生法第五條」訂定本要點。

- 二、目標：
- (一)加強學生衛生知識，養成學生正確衛生觀念及良好習慣，建立學生良好的健康行為。
 - (二)提供良好衛生環境，增進學生健康生活。
 - (三)預防疾病，維護學生身心發展。
 - (四)防止事故傷害，確保學生身心安全。

三、組織系統：



四、組織分工項目及內容：

職 稱	職 責	內 容	備註
主任委員 (校長)	(一)綜理學校衛生工作。 (二)核定學校衛生工作計畫，並領導實施。 (三)籌措學校衛生經費，以充實各項衛生設備。 (四)延聘學校衛生工作人員並督導之。 (五)主持學校衛生委員會。 (六)負責與校外有關機構之聯繫與合作事宜。		
副主任委員 (教導主任)	(一)協助校長籌組並負責學校衛生委員會有關工作。 (二)促進社區有關機構之聯繫與合作，辦理學校衛生工作。 (三)推動學校健康教育及各項健康活動。		
執行秘書 (學務組長)	(一)協助校長籌組並負責學校衛生委員會有關工作。 (二)擬訂衛生保健工作計畫及有關報告。 (三)協助護理人員實施學校保健工作。 (四)辦理學校環境衛生及有關之整潔活動。 (五)協助健康教育教學及各項衛生活動。		
健康服務組 (健康中心)	(一)健康檢查 (二)視力保健 (三)傳染病管制 (四)簡易急救 (五)健康指導 (六)保健資料報表整理	1. 主持學校健康中心一切事務。 2. 負責接洽、準備並協助健康檢查及缺點矯治工作，暨預防接種事宜。 3. 辦理學生視力檢查(並填報結果)、擬定視力保健工作實施辦法。 4. 辦理各項衛生教育之宣導，並配合傳染性疾病流行季節加強宣導。 5. 防止學生事故傷害，加強簡易急救之宣導，加強健康中心對意外事件之緊急處理功能。 6. 張貼健康資料及海報、利用集會時間請專家學者專題演講。 7. 整理健康記錄卡及有關報表資料。 8. 健康中心藥品消耗整理統計。 9. 統計特殊疾病、月報表、學生傷病患人次及原因。 10. 負責聯絡衛生醫療院所，家長及地方人士，促進學校衛生工作之推展。	

職 稱	職 責	內 容	備註
環境衛生組 (總務處)	(一)環境設備安全 (二)美化綠化環境 (三)環境衛生設備之保養 (四)校園生活安全	1. 配合學校經費定期檢修校園器材設備。 2. 進行校園環境消毒，以確保環境衛生，杜絕傳染來源。 3. 繼續環境綠化及花木栽植工作，加強教室美化工作。 4. 改善給水、排水系統。 5. 美化文化走廊，及粉刷辦公室、教室。 6. 操場、校園廣植草坪，減少風沙飛揚。 7. 加強愛護公物之觀念，凡有破損應立即通知總務處修理。 8. 指導學生衛生設備之使用，桌椅公物之維護。	
衛生教育組 (教務組、導師)	(一)充實教學設備 (二)設計教學 (三)聯絡與統整教學 (四)健康教育活動	1. 配合學校經費充實衛生教學設備。 2. 著重使學生把所學有關維護和增進健康的知識轉變為行為的過程，以養成良好的衛生習慣。 3. 與生活課程、綜合、健康與體育、藝術與人文等領域相配合，宣導正確的知識與觀念。 4. 依行事曆辦理專題演講、海報設計、壁報比賽等活動。 5. 利用各種集會、級會時間宣導並討論有關衛生健康知識。	

105 學年度台東縣卑南鄉利嘉國小衛生委員會名單

委員名稱	職稱	姓名	工作項目
主任委員	校長	許忠文	健康促進學校推動委員會總督導
副主任委員	教導主任	林家正	1. 健康促進學校推動委員會總執行 2. 健康網路網頁製作及維護
執行秘書	學務組長	侯明達	1. 辦理健促相關學藝競賽 2. 辦理無菸、拒檳、戒酒等相關宣導活動 3. 辦理體適能檢測 4. 建康體位宣導 5. 培辦理體育競賽、養學生規律運動習慣
執行副秘書	護士	陳瑗妤	1. 執行承辦追蹤全校教職員工生之健康情形 2. 建立健康資料及相關防治之宣導活動 3 視力保健、口腔保健、傳染病防治、愛滋病防治處理 4. 營養健康服務之推展
委員	總務主任	梁閔涵	1. 督導校園硬體與飲用水設備維 2. 社區及學校資源之協調聯繫
委員	教務組長	柯世堡	1. 健康促進學校推動委員會執行秘書 2. 負責推動健康促進融入各領域教學
委員	學年導師	陳佳淇 蘇玉津 張儷馨 林嘉璇 蔡淑玲 蔡育峯	1. 辦理健促相關學藝競賽 2. 辦理無菸、拒檳、戒酒等相關宣導活動 3. 辦理體適能檢測 4. 建康體位宣導 5. 培辦理體育競賽、養學生規律運動習慣

五、會議：每學期至少召開會議一次，且應完整記錄，由主任委員召集之，主任委員因事未能召集時，由副主任委員召集之。

六、本要點經校務會議通過、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承辦人：

教導主任：

校長：